

中国标准化研究院

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关于对《农村产权流转交易 服务通则》 等 2 项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，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归口，由中共江苏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、江苏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、中国标准化研究院等单位负责起草的国家标准《农村产权流转交易 服务通则》（计划编号：20171357-T-424）和《农村产权流转交易 信息平台建设与维护》（计划编号：20171350-T-424）已形成征求意见稿，按照《国家标准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向社会各界公开征求意见，请填写《意见反馈表》，并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前以信函、传真或 Email 的形式反馈给联系人，如没有意见也请复函说明，逾期未复函，将按无异议处理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支持。

归口单位联系人：云振宇

电话：010-58811645

起草单位联系人：罗 坤

中国标准化研究院

电话：025-83211647、18100626230

传真：025-83211647

电子邮箱：404036501@qq.com

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石鼓路 227 号江苏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811 室。

- 附件：1.《农村产权流转交易 服务通则》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
- 2.《农村产权流转交易 服务通则》国家标准编制说明
- 3.《农村产权流转交易 服务通则》国家标准意见反馈表
- 4.《农村产权流转交易 信息平台建设与维护》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
- 5.《农村产权流转交易 信息平台建设与维护》国家标准编制说明
- 6.《农村产权流转交易 信息平台建设与维护》国家标准意见反馈表

